

关于衡水高新区 2018 年财政决算情况和 2019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说明

第一部分 2018 年高新区财政决算情况

2018 年，高新区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面对复杂严峻的宏观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牢牢把握发展的第一要务，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充分发挥财政职能，坚持改革创新、稳中求进，推动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加强财源建设，努力增收节支，深化财税改革，较好地完成了市人大批准的预算和各项工作任务，为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一、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18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 188213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1002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6.0%，同比增长 19.9%），返还性收入 7571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05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7853 万元，调入资金 8288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227 万元。

支出总计 188209 万元，包括本级支出 149765 万元，上解支出 31649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795 万元。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为 4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完成情况

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111635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6638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29 万元，上年结余 992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35000万元。

政府性基金总支出为110142万元，其中本级支出97272 万元，上解支出6470万元，调出资金6400万元。收支相抵后，年终结转1493万元。

(三) 社会保障基金收支完成情况

社会保障基金总收入22147万元， 其中保险费收入15937万元，利息收入85万元，财政补贴收入3277万元， 其他收入6万元，转移收入2556万元。

社会保障基金总支出12590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6019万元，其他支出6505万元，转移支出66万元。收支相抵，本年收支结余9557万元。年末滚存结余14846万元。

(四) 2018 年我区没有编制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

(五) 转移支付情况

市对我区一般转移支付63477万元，包括：1、税收返还收入7571万元；2、一般性转移支付8053万元，其中：体制补助收入91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1076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284万元、 结算补助收入50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收入651万元、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1064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收入2027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296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191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323万元。3、专项转移支付47853万元。

市对我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总计329万元。包括国家电影事业发展49万元、旅游发展基金14万元、彩票公益金266万元。

(六) 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

2018年我区新增债务转贷收入35000万元，其中专项债务转贷

收入35000万元。当年区级债务余额59000万元，其中专项债务余额59000万元。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根据《预算法》和《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规定，另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1、上年结转资金的使用，高新区2017年无结转结余资金。2、关于预备费使用，2018年区级安排预备费1500万元，其中1500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资金结余，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结余4万元，用于农林水支出。4、关于“三公经费”，2018年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合计113.32万元，比年初预算少101.86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05万元，比年初预算少19.13万元，比上年减少1.6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59.92万元，经衡水市公车改革办公室批准2018年高新区综合执法局执勤执法车辆购置安排60万元，车辆运行及维护费安排3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2.35万元，比年初预算少82.65万元，比上年减少53.3万元，因公出国（出境）经费0万元，年初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减少3.96万元。高新区因公出国（出境）费团组数0个，因公出国（出境）人次数0个，执法执勤车辆购置数量6辆，公务用车保有量17辆，国内公务接待13批次（个），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个），国内公务接待98人次（人），外事接待0人次（人）。整体来看，高新区2018年度“三公”经费总支出及各项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均有明显减少，提出特殊因素，较上年决算数也有所减少。主要是2018年度高新区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大力压减“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加强“三公”经费支出管理，强化预算约束，规范统计报送制度，加强重点支出监控，“三公”经费整体压减成效较为明显。

二、民生社会事业及重点项目支出情况

(一) 教育支出 11032 万元，同比增长 10.9%。推动了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进一步完善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大力支持学前教育及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

(二) 科学技术支出 12634 万元，同比增加 31.26%。加大了财政科技投入力度，致力科技创新，加快聚焦创新要素资源，打造衡水科技谷，构建“研发中心-中试基地-产业园”全链条成果转移转化体系。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2 万元，同比增加 84.67%。保障区内公益性岗位人员费用支出；积极落实军队退役人员有关政策；保证无收入、低收入以及遭受各种意外灾害的群众能维持生存，保障区内劳动者在年老、失业、患病、工伤、生育时的基本生活不受影响，提高了公共福利水平。

(四)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865 万元，同比增长 31.99%。落实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补助资金，全额保障医疗卫生公益服务水平，促进公共卫生与基层医疗卫生事业发展；全面落实城乡居民医疗保障财政补助政策，进一步推动了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的健康发展。

(五) 节能环保支出 14764 万元，同比增长 35.16%。保障农村气代煤、电代煤补贴资金，将环境保护作为公共财政民生支出的重点，努力增加环保投入，支持环境保护事业发展，有效改善了全区生态和居住环境，推动了全区经济社会和生态建设协调可持续发展。

(六) 城乡社区支出 19973 万元，同比增长 122.14%。加大区内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提升改造外环路、振华路等区内主干道，区内基础设施水平得到显著改善。

(七) 农林水支出 6805 万元。同比增长 56.32%。积极开展地下

水超采综合治理，推进农业农村转型发展，加大惠农补贴政策力度，继续推进美丽乡村建设，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

第二部分 2019 年上半年高新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2019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高新区财税部门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的减税降费重大决策部署，确保各项减税降费措施不折不扣落地，认真贯彻高新区“两委”的决策部署，加快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新旧动能转化全力支持经济平稳增长和加快转型升级，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深入推进财政改革创新，有效促进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上半年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经市六届人大第四次会议审查批准，2019 年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1080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99481 万元。至 6 月底，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58066 万元，占预算的 53.8%；因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整，高新区支出预算变动为 99755 万元，实际支出 52278 万元，占变动预算的 5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经市六届人大第四次会议审查批准，2019 年高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48618 万元，基金支出预算为 45849 万元。至 6 月底，基金收入完成 21730 万元，占预算的 44.7%，实际支出为 28800 万元，占预算的 62.8%。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经市六届人大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19年高新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21350万元，支出预算为21560万元。至6月底，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13537万元，占预算的63.4%；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数为12206万元，占预算的56.6%。

（四）我区2019年未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今年以来开展主要工作

在大力实施民生工程的基础上，继续加大民生投入力度，资金主要用于推进城市建设管理，全面完成西区建成道路及绿化、市政设施改造提升，农村气代煤电代煤推广，美丽乡村建设，人居环境整治，推进免费医疗等利民工程项目。

在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大规模减税降费决策部署的基础上，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加快建成贯通高新区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严格控制行政支出和部门一般性项目支出，切实压低行政运行成本，积极盘活存量资金，使更多的财力向民生倾斜。积极清除体制机制障碍，不断优化服务措施，不断创新民生资金管理新模式，确保民生资金及时拨付。及时了解并掌握资金拨付动态，准确掌握民生资金投入情况，全力助推民生工程政策落实到位。

三、当前预算执行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措施

综合分析目前的财政经济形势，预计下半年我区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财政预算执行难度将进一步加大，收入形势不容乐观，支柱行业 and 传统产业税收增长乏力，加上国家减税降费等政策性减收因素，财政收入增长更加困难。我们将在后期的工作中，围绕年初确定的目标任务，采取有力措施，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一）突出抓好财税收入征管。面对经济增长乏力、政策性减税等不利影响，我们将紧盯收入目标，采取有效工作措施，加大收入计

划执行，保持收入增长的均衡性和可持续性。一是加强财源培植，全力支持重点项目建设，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带动产业转型，促进经济提质增效，带动财政增收。大力支持园区建设和招商引资，促进企业早日投产经营，形成新的税源。二是深入分析研究财经形势，及时准确把握政策效应，客观科学预测收入态势，增强收入执行的前瞻性。三是强化税收收入征管。抓好源头控管，做到应收尽收。突出税源大户征管，切实加强税源的跟踪监控工作，充分挖掘增收潜力。四是强化非税收入管理，实现非税收入及时入库，努力做到应收尽收。

（二）加快支出进度、提高使用效益。加快财政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落实省市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政策要求，发挥积极财政政策效应的重要举措。我们将进一步加强对预算执行的动态监控，着力健全加快支出进度的长效机制，督促项目单位在加快前期准备、施工建设、资金支付环节上下功夫，尽快把钱花到“项目”上，促使资金提早见效。坚持厉行节约与改善民生相结合，不断优化支出结构，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切实兑现“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承诺；从严从紧安排专项支出预算，着力保障扶贫、社保、教育、农林水等民生支出和重点支出，促进社会事业协调发展，确保圆满完成全年支出任务。

（三）着力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一是完善政府预算体系。建立适应新形势、对接新常态的财政预算体系，加大对政府性基金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的统筹力度，构建完整统一、有机衔接、统筹配置、规范透明的全口径预算管理新机制。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提早谋划，精心测算，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二是全面推行信息公开。加大财政预决算、部门预决算以及“三公”经费预决算全面公开，接受更广泛的监督。三是聚焦财税管理体制改革的。以预算管理、税制改革、事权和支出

责任划分三大改革内容为重点，积极关注中央省市有关政策动向和调整，为完善财政体制奠定良好基础。

（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全面强化绩效理念，科学构建管理机制，更加注重结果导向，突出强调成本效益，切实硬化责任约束，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扩围升级，将绩效管理延伸到基层单位和资金使用终端，覆盖所有财政资金，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着力打造政府预算绩效、部门预算绩效、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绩效管理支撑、绩效管理责任五大体系，2019年在区内部分推进，2020年全面落地，在全区范围内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